

**儿童事务委员会
第 27 次会议记录**

日期：二零二六年三月五日
时间：下午三时
地点：添马政府总部西翼五楼

出席者

主席

陈国基先生

政务司司长

副主席

孙玉菡先生

劳工及福利局局长

当然委员

卢宠茂教授

医务卫生局局长

麦美娟女士

民政及青年事务局局长

刘震先生

文化体育及旅游局副局长

(代表文化体育及旅游局局长出席)

施俊辉博士

教育局副局长

(代表教育局局长出席)

林文健医生

卫生署署长

邝家锋先生

民政事务总署助理署长(3)

(代表民政事务总署署长出席)

邹凤梅女士

社会福利署助理署长

(家庭及儿童福利)

(代表社会福利署署长出席)

余铠均女士

总警司(刑事支持)(刑事部)

(代表警务署署长出席)

非官方委员

安白丽女士

陈健平先生

陈美兰女士

郑余雅颖女士

崔永康教授

钟丽金女士

许婵娇女士
刘仲恒医生
李婉心女士
伍婉婷女士
潘少凤女士
黎月儿女士
邓振鹏医生
曹蕴怡医生
蔡嘉麟先生
利哲宏博士
黄翠玲女士
黄美坤女士
余皓媛女士

秘书

李敬乐先生

劳工及福利局首席助理秘书长（儿童）

列席者

政务司司长私人办公室

梁紫盈女士
蔡志杰先生
李惠女士

政务司司长政务助理
政务司司长新闻秘书
政务司司长政治助理

劳工及福利局（劳福局）

刘焱女士
陈伟伟先生
梁素冰女士

劳福局常任秘书长
劳福局副局长（福利）1
总行政主任（儿童）

律政司

乐逢源先生

高级助理法律政策专员（人权）

教育局

〔只参与讨论项目4〕

何燕萍女士
罗骏龄女士
梁秀雯女士

首席教育主任（课程发展）2
总课程发展主任（德育、公民及国民教育）1
高级课程发展主任（德育、公民及国民教育）1

卫生署

张竹君医生

社会医学顾问医生（家庭及学生健康）

伍秀贤医生

高级医生（学生健康服务）3

〔只参与讨论项目3及4〕

香港警务处（警务处）

谭亦媛女士

总督察（家庭冲突及性暴力政策组）

〔只参与讨论项目4〕

因事缺席者

当然委员

彭韵僖女士

家庭议会主席

陈清霞博士

妇女事务委员会主席

非官方委员

谢子峯先生

黄梓谦先生

项目1：通过二零二五年九月三日第26次会议记录

第26次会议记录拟稿于二零二五年十月二十日向委员传阅，其后并无收到任何意见。该份会议记录无须任何修改，获得通过。

项目2：续议事项

2. 上次会议并无续议事项。

项目3：儿童使用电子屏幕产品 〔文件第2/2026号〕

3. 应政务司司长的邀请，卫生署高级医生（学生健康服务）3向委员简介本港儿童使用电子屏幕产品的现况及其对健康的影响、有关健康地使用互联网及电子屏幕产品的建议，以及卫生署的宣传工作。

4. 委员赞赏卫生署为儿童健康地使用互联网及电子屏幕产品所推行的措施，特别是成立「使用电子屏幕及社交媒体对儿童及青少年健康的影响咨询小组」（咨询小组）。委员的意见和建议撮述如下：

- (a) 家长应善用电子产品辅助子女学习，并给予适当指导。政府亦可推广其他健康活动，为儿童提供替代选择。
- (b) 家长在引导子女适当地使用社交媒体及电子产品时可能会遇到困难，政府可提供支持以提升家长和儿童使用产品的相关技巧。
- (c) 有精神健康问题的青少年或可从网上和电子屏幕活动中取得一些满足感，可对其成长带来正面影响；社会应为他们提供更多支持和资源。

- (d) 卫生署从中、小学生周年健康检查所得的资料，不仅有助识别学生的健康问题、支持学校制订切合学生需要的健康促进措施，还可用作更新相关健康指引和建议。
- (e) 透过跨部门协作提升儿童和青少年的数码素养，能有效减低使用电子屏幕时间过长和社交媒体成瘾的风险。
- (f) 可邀请咨询小组向委员分享有关使用电子屏幕及社交媒体的最新健康建议。

5. 政务司司长提到政府最近推出了《体重管理行动计划》，以期打造健康活力香港。医务卫生局局长指该计划旨在应对日益普遍的肥胖和超重问题，需藉跨部门和跨界别协作来加强健康教育与推广。咨询小组亦会聚焦研究使用电子屏幕及社交媒体对健康的影响，有关研究结果将用于更新相关健康建议。

6. 卫生署署长补充，咨询小组会参考世界各地最新的医学及科学证据，更新儿童使用电子屏幕的健康建议。待拟备建议后，卫生署会向委员简介更新内容和研究成果。此外，在「全校园健康计划」下，卫生署会为每所参与学校编制「一校一健康报告」，就促进健康措施提出针对性的建议和意见，以期改善整体学生健康。

项目4：儿童性教育

〔文件第3/2026号〕

7. 应政务司司长的邀请，教育局、卫生署和警务处的代表向委员简介政府推行性教育及相关支持措施的情况。

8. 委员认同政府透过跨部门协作、凝聚多方力量，并伙拍家长和社会各界，将性教育落实为价值观教育的重要一环。委员的意见和建议撮述如下：

- (a) 应为非华语学生、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学生和残疾学生推出针对性支持措施，以加强性教育。
- (b) 应把「同意教育」纳入本地性教育的范畴，协助儿童从小建立对人际关系界线、身体自主权和互相尊重的认知；亦可推展家长培训和以家庭为本的计划，推广正向使用网上工具和社交媒体。
- (c) 鉴于网络安全日益备受关注，加上流动应用程序充斥不雅的弹出式广告，相关部门可为中学生举办网上安全课程，协助他们辨别性诱识和有害的网络内容。政府或须制订规例，规管教育类别流动应用程序中出现的淫褻及不雅弹出式广告。
- (d) 为从事儿童工作的专业人员提供培训，配合家长教育，有助提高他们对社会影响儿童性观念的意识和敏感度，从而促进他们与儿童建立更紧密的关系，让儿童能及早寻求协助和指导。

9. 教育局高级课程发展主任（德育、公民及国民教育）¹ 响应，《价值观教育课程架构（试行版）》（2021）适用于所有中小学（包括特殊学校），涵盖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学生。教育局鼓励教师调适和发展其校本课程（包括性教育），以及调整学与教策略，务求照顾学生的多元学习需要。就非华语学生而言，课程架构除了强调尊重他人、同理心、仁爱等正确价值观和态度，亦明确指出在师生和朋辈关系中设定适当界线的重要性，以融合不同宗教和族群的价值观。家长与学校之间可进一步加强沟通，例如透过家访方式，增进互信和了解，促进更广泛的参与及支持，以推行性教育。

10. 教育局首席教育主任（课程发展）² 补充，教育局一直致力加强性教育、生命教育、媒体和信息素养，以及数字教育。《价值观教育课程架构》定稿将于二零二五／二六学年公布，而《中小学数字教育发展蓝图》（《蓝图》）则预计于今年内发表。《蓝图》将勾划推展数字教育的方向及策略，包括提升学生的人工智能素养和技能，以及巩固他们的正确价值观。

项目5：工作小组的报告
〔文件第4-5/2026号〕

11. 保护儿童工作小组和宣传及公众参与工作小组的报告，已在会前发给委员参阅。秘书处没有收到委员就报告提出的意见。

项目6：其他事项

12. 余无别事，会议在下午四时五十分结束。

儿童事务委员会秘书处
二零二六年四月